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股長 吳宜娟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2

電子信箱：065180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0317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1100031750_262_ATTACHMENT1.pdf)

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立啟明學校辦理「109學年度第2學期臺中市立啟明學校-學生課程體驗營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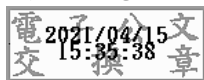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臺中市立啟明學校110年4月9日中明教字第1100001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訂於110年5月22日(星期六)辦理旨揭營隊，參加對象為視覺障礙學生、智能障礙學生，協助學生適應未來學習與生活環境，提供專業課程活動，並促進激發其潛能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自即日起至110年4月30日(星期五)止受理傳真、線上報名或電話等方式報名(傳真號碼04-25578201)，報名後請電話確認，倘有相關問題請洽該校(電話04-25562126分機1203教務處張方瑜組長，或分機1206教務處蔡雯如小姐)。
- 四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1份，亦可至本市特教資源網(<https://special.tyc.edu.tw/>)-業務單位-特殊教育科-



表件下載區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學校
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